



5 您应该了解的事项

性别歧视

- 1 **《New Jersey 州反歧视法》(LAD) 禁止**在就业、住房和公共场所（面向公众开放的一般场所）因实际的或认为的性别问题而进行歧视和骚扰。性别歧视包括因性别形象、**性别认同或表达**，或者 **怀孕或母乳喂养**状态而产生的歧视。这意味着所有性别，包括女性、男性、双性、性别不确定或无性别人员，在就业、住房和公众开放场所均应受到平等对待。
- 2 **雇主做出雇用决定**（例如聘用或解雇、晋升）、**支付薪金**，或提供福利待遇时，不得将实际的或认为的性别或性别形象作为依据。例如，雇主不能根据主次责任的陈旧观念在育儿假期条例中对不同性别员工加以区别。
- 3 **业主不得因租客性别而拒绝出租、收取更高租金、提供不同的便利设施或拒绝进行维修**。另外，公共场所不得因客户性别而拒绝提供服务或者提供不同的服务或护理。
- 4 **LAD 还禁止因性别进行骚扰，从而造成敌对环境**。若雇主、住房提供者或公共场所知道或应该知道存在此类骚扰情况时，则必须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基于偏见的性别骚扰可能包括因某人性别而引发的不受欢迎的冒犯行为，例如某同事经常对女性发表贬低性言论。还可以包括 **性骚扰** - 敌对性、贬低性或恐吓性评论；冒犯性手势；非自愿的性接触；以及不受欢迎的性暗示语言。
- 5 对于行使或试图行使上述权利或 LAD 规定的任何其他权利之人士，**雇主、业主或公共场所不得对其进行报复**。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或者提交投诉，请访问网站 [NJCivilRights.gov](https://www.njcivilrights.gov) 或致电 **1.833.NJDCR4U**



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
[NJCivilRights.gov](https://www.njcivilrights.gov)

 **DIVISION ON
NJ CIVIL RIGHTS**
@CivilRightsNJ #CivilRightsNJ #StandUpAgainstHate



04/09/21